



05122022040050079907
报告文号：苏亚苏核[2022]7号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苏亚苏核 [2022]7号

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邮 编：210019

传 真：025-83235046

电 话：025-83235002

网 址：www.syjc.com

电子信箱：js.suya@163.com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苏核[2022]7号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能电力”）2021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亿能电力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亿能电力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精选层挂牌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有关要求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亿能电力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亿能电力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亿能电力 2021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无锡亿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附注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无锡亿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1 年发生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294.47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35,968.00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37,961.15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236,080.00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0,182.10 |

| 项目 | 2021 年发生额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721,115.44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 -382,218.66 |
| 减：所得税影响数 | -56,810.80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 |
|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 |
|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 -325,407.86 |

法定代表人：黄彩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静

二、附注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公司模具等固定资产确认处置净收益-1,294.47元。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补助项目 |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
|--------------|--------------------------|--------------------------|
| | 2021 年 | |
| 稳岗补贴 | 34,568.00 | 其他收益 |
| 岗前培训补贴 | 1,400.00 | 其他收益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 35,968.00 | |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明细项目 | 2021 年 |
|--------------|-----------|
|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 37,961.15 |
| 合计 | 37,961.15 |

4、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明细项目 | 2021 年 |
|---------------|------------|
| 无锡朗阁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 115,200.00 |
| 扬州光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 120,880.00 |
| 合计 | 236,080.00 |

5、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附注
2021 年度

| 明细项目 | 2021 年 |
|-----------|------------|
| 各类赔偿款收入等 | 46,049.92 |
|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 21,001.46 |
|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 -3,980.00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32,889.28 |
| 合计 | 30,182.10 |

(二)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说明

2021年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一次性股份支付费用-721,115.44元。

(三) 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公司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